

证券代码：834893

证券简称：西安凯立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黄风林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周户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王建玲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万克柔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之日

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27,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9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张之翔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 是 否

（二）任命/免职原因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黄风林，男，1968 年 9 月出生，教授，主要从事化学工程与技术的教学、科研工作，多年的教学、科学研究，在化学反应、分离及相互耦合等石油天然气化工利用等方面形成了稳定的研究方向，现主要从事反应工艺过程优化节能、催化裂化工艺优化研究、炼油化工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方面、催化剂修饰与表征等研究工作，为陕西省化学会、陕西省石油学会理事。

王周户，男，法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西北政法大学法治陕西建设协同创新中心主任，省级重点基地“地方政府法治建设研究中心”主任，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学科带头人。中国法学会行政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法治政府研究方阵理事会副理事长。陕西省法学会行政法学研究会会长，西安市法学会行政法学研究会会长。西南政法大学兼职教授及行政程序研究中心特邀研究员，中国政法大学法治政府研究院学术委员和国家监察与反腐败研究中心研究员，华南师范

大学政府改革与法治建设研究院兼职研究员。担任陕西省法官检察官遴选（惩戒）委员会委员，陕西省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陕西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咨询员，陕西省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应诉专家咨询员和陕西省高级人民法院、陕西省人民检察院及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员，西安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委员，西安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专家，陕西省教育厅、省劳动人事与社会保障、省质监局和西安市、宝鸡市、渭南市、咸阳市以及西安市长安区、新城区、高陵区人民政府和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等单位法律顾问。

王建玲，女，会计学副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至 2004 在西安交通大学会计学院担任助教、讲师；2004 年至 2013 年在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与财务系担任讲师、助理教授；2014 年至今在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与财务系担任副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包括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允价值会计、公司治理、企业财务管理、企业社会责任等领域，发表学术论文 50 余篇，其中 SSCI 源期刊论文 10 篇，Econlit 源期刊论文 1 篇，其余全部为权威期刊论文和 CSSCI 源期刊论文。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等国家和省部级课题 20 余项，企业横向课题 3 项。

万克柔，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 年 8 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硕士学历。获得陕西省稀有金属科工集团授予 2015、2016 年度先进个人称号。自参加工作以来，一直坚守在技术研究一线，2014 年起担任连续化课题组组长至今，带领课题组开发出一系列新技术、新产品，多种催化剂产品填补国内空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22 项。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1 月在公司技术中心连续化课题组，从事科研工作；2014 年 1 月至 2017 年 5 月担任技术中心连续化课题组组长；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9 月担任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 年 9 月至今担任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至今兼任子公司（西安凯立新源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免职/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任职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之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7 日